股票代码:002050　股票简称:三花智控　公告编号:2018-065

# 浙江三花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职工代表监事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三花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已经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监事会进行换届选举。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设监事3名,其中股东代表监事2名,职工代表监事1名。

公司于2018年12月6日召开2018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经全体与会职工代表认真讨论,会议选举陈笑明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详见附件)

陈笑明先生与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两名股东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任期与股东代表监事的任期保持一致。

上述职工代表监事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监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公司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中职工代表监事的比例不低于三分之一。

为确保公司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监事会监事就任前,原监事仍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监事职责。

公司对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任职期间的勤勉尽责以及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浙江三花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8年12月8日

附件:

陈笑明先生简历:

1969年出生,大专。2013年8月任芜湖三花自控元器件有限公司品质部部长兼四通阀事业部副部长;2016年1月任芜湖三花自控元器件有限公司品质部部长;2016年12月任芜湖三花自控元器件有限公司四通阀事业部部长、截止阀事业部部长;2017年8月始至今任芜湖三花自控元器件有限公司制造总监兼任四通阀事业部、截止阀事业部部长;2011年3月至今任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股票代码:002050　股票简称:三花智控　公告编号:2018-066

# 浙江三花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否决提案的情况。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召开的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8年12月7日(星期五)13:30

(2)网络投票时间:2018年12月6日(星期四)至2018年12月7日(星期五)。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12月7日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12月6日15:00至2018年12月7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地点:浙江省新昌县梅渚镇沃西大道219号三花工业园区办公大楼会议室

3、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现场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张亚波先生主持本次会议。

6、本次大会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会议股东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18人,代表股份1,407,621,633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66.0655%。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中小投资者(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15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141,271,06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6304%。

2、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为11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1,287,294,21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0.4180%。

3、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7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120,327,42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6475%。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出席了本次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了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三、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表决结果如下:

1、《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累积投票)

1.01 选举张亚波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表决情况:同意1,404,126,716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517%;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投票表决情况为:同意137,776,15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5261%。

2、表决结果:同意选举张亚波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2 选举王大勇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表决情况:同意1,404,126,716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517%;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投票表决情况为:同意137,776,15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5261%。

2、表决结果:同意选举王大勇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3 选举於树立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表决情况:同意1,404,126,716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517%;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投票表决情况为:同意137,776,15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5261%。

2、表决结果:同意选举於树立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4 选举倪晓明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表决情况:同意1,404,126,716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517%;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投票表决情况为:同意137,776,15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5261%。

2、表决结果:同意选举倪晓明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5 选举陈雨忠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表决情况:同意1,404,126,716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517%;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投票表决情况为:同意137,776,15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5261%。

2、表决结果:同意选举陈雨忠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6 选举张少波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表决情况:同意1,404,122,616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514%;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投票表决情况为:同意137,772,05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5232%。

2、表决结果:同意选举张少波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累积投票)

2.01 选举计骅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表决情况:同意1,407,560,233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56%;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投票表决情况为:同意141,209,66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565%。

2、表决结果:同意选举计骅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 选举沈玉平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表决情况:同意1,407,560,233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56%;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投票表决情况为:同意141,209,66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565%。

2、表决结果:同意选举沈玉平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3 选举张亚平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表决情况:同意1,407,560,233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56%;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投票表决情况为:同意141,209,66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565%。

2、表决结果:同意选举张亚平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累积投票)

3.01 选举翁伟峰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1、表决情况:同意1,404,113,309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508%;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投票表决情况为:同意137,762,74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5166%。

2、表决结果:同意选举翁伟峰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3.02 选举赵亚军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1、表决情况:同意1,407,560,233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56%;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投票表决情况为:同意141,209,66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565%。

2、表决结果:同意选举赵亚军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薪酬和津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407,617,53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97%;反对4,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41,266,96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71%;反对4,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2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5、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307,638,35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2.8970%;反对99,983,28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7.103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41,287,78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9.2259%;反对99,983,28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0.774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6、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407,621,63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41,271,06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41,271,06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经出席会议股东或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7、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预案的议案》

7.01 拟回购股份的目的和用途

表决结果:同意1,407,621,63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41,271,06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7.02 拟回购股份的方式、资金总额及资金来源

表决结果:同意1,407,621,63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41,271,06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7.03 拟回购股份的价格或价格区间、定价原则

表决结果:同意1,407,621,63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41,271,06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7.04 拟回购股份的种类、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表决结果:同意1,407,621,63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41,271,06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7.05 拟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

表决结果:同意1,407,621,63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41,271,06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7.06 拟回购有关决议的有效期

表决结果:同意1,407,621,63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41,271,06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7.07 关于本次回购公司股份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的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1,407,621,63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41,271,06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由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律师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现场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及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浙江三花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2、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关于浙江三花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浙江三花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8日

股票代码:002050　股票简称:三花智控　公告编号:2018-067

# 浙江三花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股份的债权人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三花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1月21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部分公众股份的预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1月22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上刊登的公告。本次回购股份相关事项已经公司于2018年12月7日召开的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2月8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上刊登的公告。

根据回购股份方案,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的股份包括但不限于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计划;转换上市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或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需等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情形。回购金额不低于人民币20,000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60,000万元,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0.00元/股(含20.00元/股),具体回购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回购股份实施期限为自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预案之日起12个月内。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业务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公司债权人均有权自接到公司通知书之日起30日内,未接到通知书的自本通知公告之日起45日内,凭有效债权证明文件及凭证向公司要求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债权人如逾期未向公司申报上述要求,不会因此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以务)将由公司根据原债权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

债权人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申报,具体方式如下:

1、申报时间:2018年12月8日至2019年1月21日,每个工作日上午9:00—11:30、下午13:00—16:00;

2、申报地点及申报材料送达地点:浙江省新昌县梅渚镇沃西大道219号

联系人:吕逸芳、王语彤

联系电话:0575-86255360

传真号码:0575-86563888-8288

3、申报所需材料

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

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4、其他

(1)以邮寄方式申报的,申报日期以寄出邮戳日为准。

(2)以传真或邮件方式申报的,申报日期以公司收到文件日为准,请注明"申报债权"字样。

特此公告。

浙江三花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8日

股票代码:002050　股票简称:三花智控　公告编号:2018-068

# 浙江三花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三花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于2018年11月30日以书面形式或电子邮件形式通知全体董事,于2018年12月7日(星期五)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含独立董事)9人,实际出席9人。本次会议出席人数、召开程序、议事内容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选举张亚波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为止。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董事长为公司法定代表人。(简历详见附件)

二、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董事会确认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执行委员会五个委员会成员及主任委员,任期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一致,简历详见附件。各委员会组成如下:

1、战略委员会成员:张亚波先生、计骅先生、王大勇先生、倪晓明先生、陈雨忠先生、张少波先生,其中张亚波先生为主任委员;

2、审计委员会成员:沈玉平先生、於树立先生、张亚平女士,其中沈玉平先生为主任委员;

3、提名委员会成员:计骅先生、张亚平女士、张亚波先生,其中计骅先生为主任委员;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张亚平女士、计骅先生、於树立先生,其中张亚平女士为主任委员;

5、执行委员会成员:王大勇先生、倪晓明先生、陈雨忠先生,其中王大勇先生为主任委员。

三、会议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1)《关于聘任张亚波先生为公司首席执行官CEO的议案》

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聘任张亚波先生为公司首席执行官CEO。

(2)《关于聘任王大勇先生为公司总裁的议案》

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聘任王大勇先生为公司总裁。

(3)《关于聘任陈雨忠先生为公司总工程师的议案》

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聘任陈雨忠先生为公司总工程师。

(4)《关于聘任胡凯程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聘任胡凯程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胡凯程先生已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董事会秘书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571-28020008

电子邮箱:shc@zjshc.com

办公地址:杭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下沙白杨街道12号大街289号

(5)《关于聘任俞鎏奎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聘任俞鎏奎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告(http://www.cninfo.com.cn),上述高管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为止。(简历详见附件)

四、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聘任洪雄程先生为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为止。(简历详见附件)

五、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聘任王语彤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为止。(简历详见附件)

王语彤女士联系方式:

办公电话:0575-86255360

办公邮箱:shc@zjshc.com

办公地址:浙江省新昌县梅渚镇沃西大道219号

王语彤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六、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告(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浙江三花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8日

附件:

张亚波先生简历:

1974年出生,中欧国际工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1996年7月毕业于上海交通大学。2007年5月至2009年9月任三花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2007年5月至今历任三花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董事局副主席;2009年9月至2012年12月任本公司总经理,2009年10月任本公司董事,2012年12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长、首席执行官(CEO)。

张亚波先生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与公司控股股东存在关联关系,持有本公司1.8060%的股份;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王大勇先生简历:

1969年出生,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EMBA),高级经济师、工程师。曾任三花集团计划科科长、总经理秘书、制造部部长、制冷阀件事业部部长、总经理助理、总裁助理、副总裁、董事。2001年12月至2006年4月任本公司监事,2006年4月至2011年5月任本公司董事;现兼任三花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2012年12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总裁。

持有本公司0.0047%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存在关联关系,与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於树立先生简历:

1948年出生,大专学历,高级会计师,1983年毕业于上海财经大学经济学系。曾任上海新新机器厂总会计师、厂长;上海汽车空调器厂副厂长、上海航天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上海德尔福汽车空调系统有限公司总经理、上海汽车空调器厂厂长。2006年4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

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倪晓明先生简历:

1968年出生,硕士学历,经济师。2009年1月至2009年7月任本公司销售副总经理,2009年8月任三花丹佛斯微通道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0年5月至今任杭州三花微通道换热器有限公司总经理,现兼任三花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及董事;2011年5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

持有本公司0.0047%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存在关联关系,与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陈雨忠先生简历:

1966年出生,硕士,工程师。2001年12月至2011年5月任本公司总工程师;2011年5月至2012年12月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12年12月至今任本公司总工程师;2015年8月任浙江三花制冷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现兼任三花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2011年11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

持有本公司0.0047%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存在关联关系,与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张少波先生简历:

1979年生,硕士,毕业于中欧工商管理学院。2012年11月至今,任三花房地产集团、浙江三花置业有限公司总经理;2013年7月至今,任杭州三花国际大厦有限公司总经理;2017年5月至今浙江三花智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现兼任三花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及董事;2015年5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

张少波先生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与公司控股股东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计骅先生简历:

1968年生,硕士,毕业于北京大学金融学专业。2004年10月至2008年10月,任广州今日益华食品饮料有限公司总经理;2009年8月至2014年6月,任香港董事会研究院首席研究员、合伙人;2014年8月至2017年2月,任杭州罗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7年3月至今,任广州紫藤石商务咨询有限公司合伙人。2015年5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沈玉平先生简历:

1957年出生,经济学博士。1980年8月至今在浙江财经学院工作,曾任浙江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浙江航民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浙江财经学院财政与公共管理学院教授、硕士生导师,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拟上市威亨国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浙江乐高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税务学会副会长;浙江省人民政府"551人才工程"人才,浙江省教学名师,中国税务学会理事,注册税务师。2014年6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张亚平女士简历:

1957年出生,中欧国际工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曾任上海华丰无线电厂党支部书记兼副厂长、上海西门子移动通信有限公司人力资源总监、诺基亚西门子通信(上海)有限公司、诺基亚通信(上海)有限公司。2014年6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胡凯程先生简历:

1975年出生,硕士学历,同济大学本科,上海交通大学SAIF EMBA,2006年8月至2009年8月历任浙江三花制冷集团有限公司供应商管理总监、采购总监及本公司采购总监;2009年9月至2010年12月任职于三花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11年1月至2014年10月任本公司采购总监;2014年10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裁;2015年1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

持有本公司0.0047%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俞鎏奎先生简历:

1974年出生,本科,会计师。上海财经大学会计学专业研究生课程结业。2001年4月至2003年12月历任浙江三花集团有限公司、浙江三花制冷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主办会计;2003年12月至2007年11月任沈阳都瑞轮毂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7年11月至今任本公司财务部部长,2011年9月至今任本公司财务总监;2016年1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裁。

持有本公司0.0059%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洪雄程先生简历:

1992年3月出生,大学本科,助理会计师职称。2015年11月至2017年7月任职于商源集团有限公司审计部;2017年7月至2018年11月任职于三花控股集团审计部;2018年11月至今任职于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

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王语彤女士简历:

1992年出生,本科。2015年5月至2017年4月任职于本公司营销办;2017年4月至今任本公司证券事务助理。

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股票代码:002050　股票简称:三花智控　公告编号:2018-069

# 浙江三花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三花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于2018年11月30日以书面形式或电子邮件形式通知全体监事,于2018年12月7日(星期五)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含职工代表监事)3人,实际出席3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监事会召集人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同意选举翁伟峰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召集人,任期自本次监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监事会届满为止。(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浙江三花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年12月8日

附件:

翁伟峰先生简历:

1966年出生,本科,毕业于上海交通大学机电分校电机专业,工程师。2008年11月至2009年3月任三花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副总监、实业运行管理部部长;2009年4月至2009年9月任上海康巴赛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上海清洁汽车能源系统有限公司总经理;2010年1月至今任三花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总监。2011年11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

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存在关联关系,与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2608　证券简称:江苏国信　公告编号:2018-085

# 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否决议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书面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8年12月7日(星期五)下午14:30开始,会期半天。

(2)网络投票时间:2018年12月6日至2018年12月7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12月7日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12月6日15:00-2018年12月7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南京国信大酒店三楼神州厅

3.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书面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5.会议主持人:董事张顺福先生(董事长浦宝英女士因公出差,无法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董事张顺福先生主持本次股东大会)

6.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13名,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数3,270,805,574股,占公司股份总数3,778,079,704股的86.5732%。其中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9名,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数3,257,595,415股,占公司股份总数3,778,079,704股的86.2236%;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4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13,210,159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3497%。通过现场和网络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共8人,代表股份数108,590,591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874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国浩律师(南京)事务所朱春雨律师、黄萍萍律师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三、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书面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1、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270,741,97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81%;反对1,7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1%;弃权61,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1,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19%。

本项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同意股份数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该议案获表决通过。

2、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因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江苏舜天国际集团有限公司、江苏舜天国际集团机械进出口有限公司、江苏舜天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在表决时予以回避,不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2,742,267,477股不计入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实际有表决权股份数为528,538,097股。

表决结果:同意528,474,49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80%;反对1,7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3%;弃权61,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1,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17%。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108,526,99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14%;反对1,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16%;弃权61,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1,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70%。

3、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江苏信托2019年度对外提供财务资助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270,741,97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81%;反对1,7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1%;弃权61,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1,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19%。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108,526,99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14%;反对1,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16%;弃权61,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1,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70%。

本项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同意股份数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该议案获表决通过。

4、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江苏信托2019年度投资信托计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270,803,87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9%;反对1,7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1%;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108,588,89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84%;反对1,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16%;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5、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江苏信托2019年度证券投资计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270,803,87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9%;反对1,7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1%;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108,588,89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84%;反对1,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16%;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经国浩律师(南京)事务所朱春雨律师、黄萍萍律师到会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该《法律意见书